

证券代码：430171

证券简称：电信易通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北京电信易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2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9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艳祥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促进公司的发展，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等值人民币（大写）玖佰伍拾万元的小企业授信业务（包括小企业法人快捷贷款业务），具体授信情况以贵行的最终批复为准，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文彬在本次授信过程中（从业务申请至业务终止），代表本企业办理与上述授信相关的各项事宜。

并委托北京中技知识产权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与该公司签订《委托担保合同》，并办理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公证。

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艳祥及其配偶于华，董事、财务总监洪艳霞及其配偶顾晓明，董事马辉及其配偶郝伟，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文彬，董事、副总经理刘雪涛及其配偶李涵乔签署《反担保保证书》（自然人反担保）。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洪艳霞之女儿将其名下合法拥有物业：位于北京市西城区真武庙路二条 10 号楼 10 层 8 单元 1102 号房产作为抵押担保进行反担保。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刘雪涛将其名下合法拥有的物业：位于北京市丰台区嘉园一里 27 号楼 3-1102 房产作为抵押担保进行反担保。

以上内容以公司与北京中技知识产权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合同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与本议案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董事不得行使表决权，对本议案进行表决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因此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董事会会议所审议议案需股东大会最终审议批准，故同意召集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13 日，会议地点为公司会议室。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电信易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北京电信易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8 日